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lk Road Energy Services Group Limited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50)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重選董事、授出發行及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之建議、及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合共有7,492,562,338股已發行股份。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7,492,562,338股股份，相當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規定放棄投票決議案。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事宜。

決議案之全文已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決議案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附註)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接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2,589,300,200 (100%)	0 (0%)
2.	重選黃天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89,300,200 (100%)	0 (0%)
3.	重選雷鳴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89,300,200 (100%)	0 (0%)
4.	(A) 重選王通通先生為執行董事	2,589,300,200 (100%)	0 (0%)
	(B) 重選汪娜娜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589,300,200 (100%)	0 (0%)
5.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589,300,200 (100%)	0 (0%)
6.	重新委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589,300,200 (100%)	0 (0%)
7.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20%之額外股份	2,589,300,200 (100%)	0 (0%)
8.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10%之股份	2,589,300,200 (100%)	0 (0%)
9.	於上述第7項決議案授予董事會之一般授權加入購回股份之面值	2,589,300,200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0.	批准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2,589,300,200 (100%)	0 (0%)

附註：上述票數及投票之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法團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第1至第9項決議案獲超過50%有效票數贊成，因此，第1項至第9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10項決議案獲超過75%有效票數贊成，因此，第10項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除李向鴻先生及王通通先生外，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李偉雄先生及汪娜娜女士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蔡達先生，陳細兒先生，黃天華先生及雷鳴女士透過視頻會議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李向鴻先生及王通通先生因家居隔離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絲路能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蔡達

香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 四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蔡達先生、李向鴻先生、李偉鴻先生及王通通先生；及(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汪娜娜女士、陳細兒先生、黃天華先生及雷鳴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至少七(7)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lkroadenergy.com.hk>可供查閱。